

# 有限海南乐东15-1气田2025年生产污水处理能力扩容改造-聚结分离器 成橇设备采办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6-CNCCC-HW-GK-1988/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投标函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8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人方式。
9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10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有”或“无”，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及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相关补充规定。境内投标人以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证明材料（不限定该材料的出具方及证明形式，也可以由投标人自行说明）
11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的MAC地址内容任何一项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名称（除Admin、经确认为系统自动生成的作者名称）异常一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异常一致且不属于中国海油网络IP范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p>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p>
12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则否决相应投标。
13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天内保持有效。
15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1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和签订合同），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6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2	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主体压力容器制造商）。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投标人以自己制造的货物参与投标的，不能再将此货物同时授权给其他投标人参与投标，否则相关的所有投标将被拒绝。
17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	投标人本次投标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容器制造D级及以上。投标时需提交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并可在全国特种设备公示信息查询平台（ <a href="https://cnse.e-cqs.cn/info-pub/pub">https://cnse.e-cqs.cn/info-pub/pub</a> ）核实或行政主管部门网站核实。
18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无法体现合同签署时间的，以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合同生效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至少1个合同的聚结分离器产品（用于生产污水处理的分离器）的供货业绩（供货业绩的制造商必须是投标人，且合同由投标人签署）。</p> <p>投标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 合同和2) 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国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盖章，国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货物名称、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p> <p>若业绩合同为无固定总价协议，除提供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业绩。</p> <p>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19	资格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0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承诺书的格式出具《投标承诺书》。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指标	商务指标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时间	供货周期为签订合同后6个月内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中海油南山终端(大小洞天旁)库房收转乐东 151机械班组收(收货人：收货员0898-88830000转分机6725)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2-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事业单位无需提供。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偏离	除加星号的商务条款外，未加星号的商务条款(含合同条款)均为一般商务条款，一般商务条款偏离数量累计 5项的投标人，视为商务响应性评审不合格，其投标将被否决。注：按合同文本的二级条款计算，合同条款每一条（如第一部分合同书 第一条 1.1）记为1项。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	<p>1)卖方按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经买方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70%；</p> <p>2)卖方完成安装调试服务并由买方现场代表签发临时接收证书后，买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27%；</p> <p>3)卖方按合同约定开具 3%合同价款的质保保函（保函有效期至质保期结束）后，买方支付合同款项的 3%。</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任职情况说明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关于中国海油领导人员、离职退休人员在本公司任职情况说明》的格式出具任职情况说明，不提供说明或存在说明中所列任职情况，本条视为不满足。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技术指标	技术指标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范围	1套生产污水聚结分离器橇(PPR-X-3020)，以成橇的形式供货，整橇干重：15T±5%。卖方应提供橇块内的聚结分离器、管线、阀门、法兰、仪表、控制箱、接线箱、底座、支架、排污口等在内的所有设备及部件；2台前置篮式过滤器(PPR-F-3020A/B)。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聚结分离器技术要求	设计处理能力：水：550m/d、油：50m/d;出口指标：油中含水 300ppm,水中含油 30ppm;设计压力：6300kPaG,设计温度：90℃,尺寸要求：尺寸不超过(m):4.0x3.3x4.0(L×W×H);保温要求：玻璃棉或硅酸铝棉，保护外壳采用316LSS不锈钢皮(厚度不低于0.5mm);机械强度要求：按标准GB/T 150.1~150.4-2011进行强度校核计算并设计聚结分离器装置的筒体壁厚、封头壁厚，满足聚结分离器强度。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聚结分离器电气技术及材料要求	防护等级：IP56。防爆等级为Exd II BT4；填料函材质为黄铜镀镍。控制箱及接线箱壳体：采用316SS不锈钢材质，带防水护罩，防护等级IP56；动力电缆和仪表电缆：采用船用低烟无卤铠装防火型。低压系统的电压不平衡度限值：满足GB/T15543-2008的要求。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聚结分离器主要材质要求	所有关键部件材料应满足规定的海洋环境条件及环境温度要求，钢材应符合《压力容器》GB/T 150.1~150.4-2011的要求，钢材的选用应符合《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21的规定。所有关键部件的材料应具有可追溯性；静电聚结分离器内件应采用316LSS材质。Q345R+3mm CA+ Epoxy Phenolic LiningInternal:316LSS。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船检证书要求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提供服务前自费取得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海洋石油作业安全办公室(COOOSO)认可的船级社(ABS, DNV, CCS, BV之一)对设备整体进行检验并获得检验证书，供货时提供。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前置篮式过滤器技术要求	需要满足处理能力：液体600m³/天/台，过滤精度：200目。投标人需根据我方技术要求（包括设备材质、内衬层材料、滤芯结构形式、是否配置前后压差报警装置等）进行详细设计和制造，应随技术方案提供设备的结构示意图。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技术偏离	除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外，未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含技术文件)均为一般技术条款，偏离数量累计 3项，视为技术响应性评审不合格，其投标将被否决。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品牌推荐	DV/SDV阀推荐品牌：四川精控、方正、中核苏阀或相当于同等质量品牌；液位计推荐品牌：星申、川仪、MAGTECH或相当于同等质量品牌；调节阀推荐品牌：川仪、吴忠仪表、koso或相当于同等质量品牌；电动阀门推荐品牌：川仪、肯佐、奥玛、rotork或相当于同等质量品牌；手动阀门推荐品牌：苏州纽威、中核苏阀、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相当于同等质量品牌。投标人应优先选用推荐品牌；如投标人选用或相当于其它同等品牌，在投标时需该品牌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无特别说明且未提供业绩证明文件的，视同按推荐品牌采购。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投标人若选用所列品牌之外的同等品牌产品时，则该同等品牌产品须具有：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无法体现合同签署时间的，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至少1个合同的该品牌产品的供货业绩。投标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 合同和2) 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国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盖章，国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货物名称、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p> <p>若业绩合同为无固定总价协议，除提供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业绩。</p> <p>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37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现场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安排人员到现场调研确定详细参数，交货后安排技术人员到平台调试
38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函	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承诺函的格式出具《投标承诺函》
39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计标准要求	投标人承诺撬撬设计应符合QBZH 11104.01-2021-《中国境内海上油气田通用技术规格书 撬撬设备》要求。
40	响应性评审标准	成熟产品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撬内设备必须是制造商的成熟产品，买方不接受未经使用的试制产品。
41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计寿命	投标人承诺聚结分离器的设计寿命为不少于20年，设备应能满足海洋环境的要求。
4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撬块底座要求	投标人承诺撬底座应能够容纳布置聚结罐、聚结罐鞍座和所有附属设备的撬块公共底座（装有SS316材质接地端子和吊耳）。撬块吊耳须满足撬块整体吊装，并提供第三方检验证书。
4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厂验收试验	投标人承诺撬内管线整体试压和撬内仪器/仪表功能测试都需要在工厂完成FAT（工厂验收试验）。
44	响应性评审标准	过流材质要求	投标人承诺过流材质（含阀门，进出口法兰及过流管道等与介质接触件）应不低于S31603。
45	响应性评审标准	涂装要求	投标人承诺所有部件的材质及防腐处理应能适应海洋高盐雾环境。
4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出海人员要求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提供服务前上平台人员须持有海油系统认可的有效证书，包括但不限于健康证、五小证、硫化氢证、跟踪卡以及其它各类出海必备证件
47	响应性评审标准	备品备件	投标人承诺按照要求提供备品备件，此价格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48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保期要求	投标人承诺质保期限12个月（验收合格之日起）。在规定质保期内，厂家须积极响应现场的需求,需保证服务人员72小时内到达海南省东方市，卖方需免费更换所有因设计、材料或工艺而被发现有缺陷的部件。同时厂家在此期间需免费提供人员服务。
49	响应性评审标准	验收条件	投标人承诺甲方指定交货地址交货，对整机情况及随机配件和资料进行验收；整机情况完好、随机配件齐全、资料完备即可认定符合验收。
5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51	价格初步评审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52	价格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投标人须按照系统中分项报价表的格式和内容进行报价，且不能修改此分项报价表的格式和内容，如投标报价文件与该要求不符投标将被否决。
53	价格初步评审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54	价格初步评审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55	价格初步评审	选择性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5项规定
56	价格初步评审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
57	价格初步评审	投标分项报价为“0”的管理要求	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不得出现“0”。如投标人确定该项分项报价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应在分项报价中明确“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如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出现“0”，评标委员会应当允许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做出解释说明。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
58	价格初步评审	低于成本报价	对于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59	价格初步评审	缺漏项报价	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60	价格初步评审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61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 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